

洛宁县故县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围绕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乡村振兴、民生保障、安全生产、生态环保、惠农政策等群众关心关注的重点领域，严格按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要求，公开 50 余次。通过系统化梳理公开内容，确保公开信息覆盖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流程，切实提升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依申请公开：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全流程管理机制，规范申请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各环节，明确办理时限和责任分工，确保群众申请“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2025 年，我镇未有依申请公开事项记录。

（三）政府信息管理：强化组织领导保障。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健全“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党政办公室牵头协调、各相关部门及村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明确各部门信息公开职责清单，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政务服务大厅、村便民服务中心、村务公开栏等阵地，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摆放政策宣传手册，为群众提供面对面的信息查询和咨询服务，打通政务公开“最后一公里”。

（五）监督保障：压实工作责任。针对政务公开工作中排查出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銷号管理，确保各项工作要求落地见效。自觉接受社会公众、新闻媒体等各方监督，畅通意见反馈渠道，通过线上问卷、线下座谈等方式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建议，不断改进政务公开工作。2025 年度，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工作不到位被追究责任的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公开形式创新性不足。线上公开仍以文字发布为主，图文解读、视频解读等生动直观的形式运用较少；线下公开渠道的互动性较弱，未能充分调动群众参与政务公开的积极性。
2. 工作队伍专业能力有待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多为兼职，缺乏系统的业务培训，对信息公开范围的界定、公开流程的规范等专业知识掌握不够扎实，影响了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3. 村级公开规范化程度不高。部分村对政务公开重视程度不足，公开内容更新不及时、不全面，公开栏维护不到位，未能有效发挥基层公开阵地的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